

# 在清华大学设定向奖学金的单位

为鼓励和吸引清华大学毕业生到单位工作，现已有十多家国营大型企业在我校设立定向奖学金，其中六个单位还实行预分配，凡我校四、五年级本科生和应届毕业研究生，毕业后愿到这些单位工作的，均可在四、五年级的学年初（9~10月份）或招聘会上申请定向奖学金，或毕业分配时选报该单位志愿，若分配到该单位工作，也享受奖励。每个单位的具体奖励办法可到系人事科或校毕业生分配办公室或学生就业指导中心查询。

设定向奖学金的单位名称，招聘毕业生生源条件如下：

地区	单 位	招聘会邀请	招聘条件
吉林省	吉林化学工业公司	邀请	生源不限
长春市	铁道部长春客车工厂		限内地生源
长春市	解放联第一汽车制造厂	邀请	生源不限
沈阳市	沈阳市东北制药总厂	邀请	生源不限
河南省	第一拖拉机工程机械联营公司	邀请	生源不限
陕西省	核工业总公司国营405厂		生源不限
甘肃省	核工业总公司国营404厂		生源不限
四川省	四川东方锅炉厂		生源不限
陕西省	航空航天部中国天达航空工业总公司	邀请	生源不限
安徽省	滁州市中国扬子电器联合公司	邀请	限内地生源
湖北省	东风联第二汽车制造厂	邀请	生源不限
陕西省	陕西彩色显象管总厂		限内地生源
河北省	国家医药局华北制药厂		限内地生源

另外，冶金部上海宝山钢铁公司、湖北中国长江动力公司在我校设“优秀奖学金”。湖北东风联第二汽车制造厂、吉林化学工业公司除在我校设定向奖学金外还设有“优秀奖学金”。

以上设奖单位，不论是否来校参加招聘会，符合招聘条件的学生均可报名。下面在第1、2版介绍部分单位情况（根据用人单位向学校提供资料选编）。